**淡江大學監視系統影像調閱申請單**

申請： 年 月 日 時 分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申請人 | 單 位 | 姓名 | 連絡電話/分機 | 單位主管 |
|  |  |  |  |
| 調閱事由 |  |
| 調閱地點 |  |
| 調閱時段 |  年 月 日 時 分 至 年 月 日 時 分 |
| 調閱方式 | □現場檢視 □複製影像(申請人需自備隨身碟) □ |
| 注意事項 | 1.影像資料如無保存之必要，本系統14日後自動覆蓋。2.申請人應遵守刑法、刑事訴訟法、個人資料保護法等相關規定。3.調閱事由以本校區內公務、公安、治安事件為原則，不提供個人目的查詢。4.申請閱覽攝錄影像資料，限在現場檢視，不得翻拍或以任何形式攜出，並應負保密責任。如需拷貝轉錄畫面應加填切結書。5.校外人士調閱影像資料，需附警察機關報案資料或由警察人員出示證件陪同。6.校外機關因公務需要，應來函提出申請。7.本表單保存期限1年。 |
| 管理單位處理結果：□影像已被覆蓋 □影像提供拷貝 □影像存檔備查 □警方複製□現場檢視 □ |
| 管理單位經辦人： 單位主管： |

切 結 書

具切結書人 申請調閱**並拷貝**監視系統錄影畫面，以釐清公務/案情，願遵守相關保密規定，如有假藉名目窺探他人隱私或其他不當行為，以致他人權益受損時，立切結書人願負損害賠償，並接受學校相關規定懲處。

具切結書人： ( 親簽) 年 月 日